安全生产行政执法文书

现场检查记录

(京东)应急现记〔2022〕执00292号

被检查单位：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城北京站加油站(911101017719910689)

地址：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街道北京站西街

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：____职务：__联系电话：_____

检查场所：经营场所

检查时间：2022年2月9日16时34分至2月9日16时54分

我们是东城区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人员薛继斌、姚广发，证件号码为110101026 、110101019，这是我们的证件（出示证件）。现依法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，请予以配合。

检查情况：当日检查情况如下：

1.生产、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是否存在未在作业场所和安全设施、设备上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，或者未在作业场所设置通信、报警装置的问题（未发现明显问题）；

2.生产、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是否按照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或者国家有关规定对安全设施、设备进行经常性维护、保养，保证安全设施、设备的正常使用（未发现明显问题）；

3.生产、储存危险化学品的单位是否根据其生产、储存的危险化学品的种类和危险特性，在作业场所设置相应的监测、监控、通风、防晒、调温、防火、灭火、防爆、泄压、防潮、防雷、防静电、防腐、防泄漏以及防护围堤或者隔离操作等安全设施、设备（未发现明显问题）。

（以下空白）

检查人员（签名）：_____ _____

被检查单位现场负责人（签名）：_____

2022年2月9日